

普通高等教育基础课规划教材

离散数学 基础

谢绪恺 编著

3



机械工业出版社
CHINA MACHINE PRESS



普通高等教育基础课规划教材

离散数学基础

谢绪恺 编著

机械工业出版社

本书主要介绍离散数学中的四部分内容：集合论，数理逻辑，图论和近世代数。共计九章，每章后有习题，书末附习题答案及提示。

本书的读者对象主要是：缺乏数学预备知识的初学者。主要目的是：讲清楚相关的数学概念究竟在实际中是什么意义，说明白相关的数学问题如何从实际中被归纳出来。

本书可作为大专院校特别是网络学院计算机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教材，也可供有兴趣的科技工作者自学或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离散数学基础/谢绪恺编著. —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2005.8

普通高等教育基础课规划教材

ISBN 7-111-17074-1

I. 离... II. 谢... III. 离散数学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015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86566 号

机械工业出版社 (北京市百万庄大街 22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策划编辑：郑 丹 版式设计：张世琴 责任校对：张 媛

责任编辑：郑 玫 封面设计：赵 晶 责任印制：杨 曦

北京机工印刷厂印刷

2005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1000mm × 1400mm B5·6.375 印张·245 千字

定价：18.00 元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本社购书热线电话 (010) 68326294

封面无防伪标均为盗版

前 言

如何让初学者跨进离散数学的“门槛”？对于初学者而言，离散数学难在何处？这些问题挥之不去，可谓才下眉头，又上心头。

如果第二个问题解决了，第一个问题也就不攻自消。离散数学难在，一是概念抽象，二是难于巩固。这大概正是困扰初学者的两个最大问题。为初学者排除这两个困难，是作者的心愿。因此，本书写作的主旨是：

- 抽象问题具体化，数学问题工程化。这既可说清楚抽象概念的实际意义，又能讲明白数学问题的实际来源。

- 处处强调，步步深入。一些重要概念在多处反复强调，一些重要问题在多处逐步深入。这既可化解难点，又能达到加深理解、巩固提高的目的。

此外，书中例题很多。毫无疑义，这将有助于实现本书的写作目的。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东北大学张庆灵教授、荆海英教授、天津大学张国山教授、大连大学赵植武教授、辽宁工程技术大学盖如栋教授、沈阳大学原宗虎教授、沈阳理工大学王凯副教授、空军后勤学院滕敏发副教授或提供素材，或坦陈己见，给予了作者真诚的支持。对此，一并致以衷心的感谢。

作者能了此心愿，机械工业出版社功莫大焉，这绝非只说一声感谢就能不了了之的。

作者自恐学业不精，原定目标恐难中的，缺点疏漏又在所难免，敬请读者赐教。

作 者

目 录

前言

第1篇 集 合 论

第1章 集合	1	2.1 关系的表示	12
1.1 基本概念	1	2.2 关系的性质	14
1.2 基本运算	3	2.3 关系的运算	20
1.3 几个定理	4	2.4 关系的闭包	24
1.4 文氏图	6	2.5 等价关系	28
1.5 笛卡尔积	7	2.6 偏序关系	34
1.6 习题	9	2.7 习题	37
第2章 关系	12		

第2篇 数 理 逻 辑

第3章 命题逻辑	42	3.8 习题	65
3.1 命题	42	第4章 谓词逻辑	69
3.2 联结词	43	4.1 基本概念	69
3.3 命题公式	47	4.2 谓词公式	73
3.4 等价	49	4.3 永真式与蕴含式	80
3.5 永真式与永假式	52	4.4 前束范式	86
3.6 对偶	54	4.5 习题	88
3.7 范式	57		

第3篇 图 论

第5章 图	90	5.6 习题	103
5.1 基本概念	90	第6章 特殊图	106
5.2 图的连通性	94	6.1 欧拉图	106
5.3 图的矩阵表示	97	6.2 哈密顿图	109
5.4 有向图	98	6.3 平面图	113
5.5 权图中的最优路线	101	6.4 习题	120

第4篇 近世代数

第7章 代数系统	122	8.5 陪集与正规子群	161
7.1 基本概念	122	8.6 群的划分与商群	165
7.2 运算的性质	123	8.7 习题	169
7.3 特殊元素	124	第9章 环、域、格	172
7.4 同余、同态、同构	127	9.1 环	172
7.5 习题	133	9.2 域	174
第8章 群论	135	9.3 格	176
8.1 一般概念	135	9.4 习题	179
8.2 群	136	附录 单射、满射、双射	181
8.3 子群与循环群	142	参考答案	183
8.4 交换群与置换群	156	参考文献	197

第 1 篇 集 合 论

在现时，研究任何数学问题，稍加深入，很难不用到集合论。它是 19 世纪 80 年代德国数学家康托尔创立的，已对当今数学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计算机数学也不例外。

第 1 章 集 合

1.1 基本概念

什么是集合？一些事物汇集起来，形成一个整体，就称为集合。这不是定义。集合是要作为原始概念来接受的，如几何中的点、线等概念。

像“网络学院的全体学生”，“书架上的书”，“一群象”等都是集合。其中的个别事物称为该集合的元素。下面再举一些数学方面的例子。

例 1 二进制的基数集合： $\{0, 1\}$ 。

例 2 长度为 2 的二进制串组成的集合： $\{00, 01, 10, 11\}$ 。

例 3 全体正整数组成的集合： $\{1, 2, 3, \dots\}$ 。

例 4 方程 $(x-1)^2(x+1)=0$ 所有的根组成的集合： $\{-1, 1\}$ 。

在上例中，该方程实际上有三个根： $-1, 1, 1$ ，后两者是重根。但按集合论的规定，组成集合的元素应是能相互区别的，所以其根的集合不是 $\{-1, 1, 1\}$ 。另外，集合中元素的先后次序没有关系，集合 $\{-1, 1\}$ 也可写成 $\{1, -1\}$ 。

习惯用大写字母 A, B 等表示集合，用小写字母 a, b 等表示元素。如元素 a 属于集合 A ，则记作 $a \in A$ ；不属于则记作 $a \notin A$ 。

1.1.1 集合的表示

集合有两种基本的表示方法。

(1) 列举法。在可能情况下，将集合中的元素一一列举出来，如

$$A = \{2, 4, 6, 8\}$$

或者列出足够多的元素足以表示集合中元素的特征，如

$$B = \{1, 2, 3, 4, \dots\}$$

(2) 描述法。设法用文字或符号给出集合中元素的特征性质, 如上面的集合 A 可表示为

$$A = \{x \mid x \text{ 为偶数}, x < 10\}$$

读作 A 为小于 10 的偶数的集合。其中的 x 是用来泛指集合的一般元素, 无特殊意义, 用 y 或其他字母都一样。依此, 上面的集合 B 可表示为

$$B = \{x \mid x \text{ 为正整数}\}$$

需要指出, 有些集合不可能用列举法表示, 如介于 0 与 1 之间全体实数组成的集合。但用描述法可表示为

$$C = \{x \mid 0 \leq x \leq 1, x \in \mathbf{R}\}$$

1.1.2 子集

如果集合 A 的每个元素都是集合 B 的元素, 则称 A 为 B 的一个子集, 或 A 包含于 B , 或 B 包含 A , 记作

$$A \subseteq B \text{ 或 } B \supseteq A$$

如 A 不是 B 的子集, 即 A 中有元素不属于 B , 则记作 $A \not\subseteq B$, 或 $B \not\supseteq A$ 。

如果 A 包含于 B , 而 B 也包含于 A , 则称 A 与 B 相等, 记作 $A = B$ 。由此可知, 两个集合相等, 当且仅当它们的元素完全相同, 自然个数也相等。

如果 A 包含于 B , 而 B 不包含于 A , 则称 A 为 B 的真子集。这就是说, B 的元素比 A 多, 且包含了 A 中所有的元素。这时记作 $A \subset B$, 或 $B \supset A$ 。

研究集合: $A = \{4, 0, 1, 2, 3\}$, $B = \{1, 2, 3, 4\}$, $C = \{2, 1, 4, 3\}$, $D = \{2, 5\}$ 。对比之后, 不难看出, 其中存在如下的关系, 即

$$A \supset B, B = C, D \not\subseteq A, D \not\subseteq B$$

1.1.3 全集与空集

在研究具体问题时, 通常会涉及到若干个集合, 将所有这些集合的元素合起来构成的集合, 称为全集, 本书用 E 表示。由上面叙述可知, 全集是个相对的概念, 是针对具体问题而规定的。例如, 在研究平面几何时, 可取由全平面上的所有的点构成的集合为全集。在研究学生的学习问题时, 视具体情况可取一个班乃至若干个班的学生为全集。

同全集相反, 不含任何元素的特定集合, 称为空集, 记作 $\emptyset$, $\emptyset = \{ \}$, 即括号中没有任何元素。易知, $\emptyset$ 是任何集合的子集。

根据以上的论述, 不难得到下列的结果:

(1) 对任意集合 A , 有 $A \subseteq A$ 。

- (2) 对任意集合 A , 有 $\emptyset \subseteq A \subseteq E$ 。
 (3) 如 $A \subseteq B$ 且 $B \subseteq C$, 则 $A \subseteq C$ 。
 (4) $A = B$ 当且仅当 $A \subseteq B$ 且 $B \subseteq A$ 。

1.2 基本运算

数量可以进行加、减、乘、除等运算。集合也有自己相应的运算。现分述如下:

1.2.1 并运算

给定两个集合 A 和 B , 由这两个集合所有元素组成的集合, 称为它们的并集 (或和集), 记作 $A \cup B$, 即

$$A \cup B = \{x \mid x \in A \text{ 或 } x \in B\}$$

其中 $\cup$ 称为并运算。

例如, $A = \{1, 2, 3\}$, $B = \{3, 4\}$, 则

$$A \cup B = \{1, 2, 3, 4\}$$

1.2.2 交运算

给定两个集合 A 和 B , 由此两集合的公有元素组成的集合, 称为它们的交集, 记作 $A \cap B$, 即

$$A \cap B = \{x \mid x \in A \text{ 且 } x \in B\}$$

其中 $\cap$ 称为交运算。在上例中,

$$A \cap B = \{3\}$$

1.2.3 差运算

给定两个集合 A 和 B , 从 A 中减去两者公有的元素后组成的集合, 称为 A 与 B 的差集, 或 B 对于 A 的补集, 记作 $A - B$, 即

$$A - B = \{x \mid x \in A \text{ 且 } x \notin B\}$$

其中 $-$ 称为差运算。

例如, 设 $A = \{1, 2, 3\}$, $B = \{3, 4\}$, $C = \{4, 5\}$, 则

$$A - B = \{1, 2\}, A - C = \{1, 2, 3\}, B - C = \{3\}$$

不难看出

$$A - B = A - A \cap B$$

以上三种基本运算会经常用到。为加深理解, 特举例说明如下。

设有某班学生, 他们成立了一个合唱队和一个体操队。有部分学生既是合

唱队员又是体操队员。现用 A 表示合唱队集合, B 表示体操队集合, 则

$A \cup B$ = 合唱队学生与体操队学生加起来组成的集合。

$A \cap B$ = 既是合唱队员又是体操队员 (具有双重身份) 的学生组成的集合。

$A - B$ = 只参加了合唱队 (单重身份) 的学生组成的集合。

上面说过, A 与 B 的差集, 即 $A - B$, 又称为 B 对于 A 的补集。 B 的补集有什么含义呢? 首先, 从上面最后的等式立即可知

$$(A - B) \cap B = \emptyset$$

就是说, B 的补集与 B 没有共同的元素, 交集为零。其次

$$(A - B) \cup B = A \cup B$$

这就是说, B 对于 A 的补集与 B 的并集正好等于 A 与 B 的并集。在此情况下, 如取 $A \cup B$ 为全集的话, 则可以说, B 的补集与 B 的并集等于全集。对于全集的补集, 相当重要, 下面将作进一步的论述。

1.2.4 绝对补集

设 E 为全集, 则 B 对于 E 的补集, 称为绝对补集, 记作 B' 。即

$$B' = E - B = \{x \mid x \in E \text{ 且 } x \notin B\}$$

在上例中, 若取合唱队与体操队的和集为全集, 则合唱队的绝对补集为只具单重身份的体操队员所组成的集合。反之, 体操队的绝对补集为只具单重身份的合唱队员所组成的集合。如设正整数全体组成的集合为全集, 则正偶数集合的绝对补集为正奇数集合, 而正奇数集合的绝对补集为正偶数集合。两者的并集正好是正整数集合。就是说, 两者是互补的。

利用补集, 可得到一些重要的结论。仍以合唱队、体操队作为例子。设全集 $E = A \cup B$, 其中 A 表示合唱队, B 表示体操队。现在想求出既是合唱队员又是体操队员的集合。设此集合为 C 。显然有

$$C = A \cap B$$

但利用补集的概念还可求出 C 的另外一种表示方法。读者不妨一试。将两种表示式等同起来, 事实上就是非常有用的德摩根律。这在不久就会讲到。值得指出, 一件客观事实, 往往存在不只一种的表达方式, 不同的表达方式分别用数学符号刻画出来, 就会得到等式或恒等式。

1.3 几个定理

下述的几个定理, 有些是不证自明的, 有些将予以说明, 而无需证明。

定理 1 设 A 、 B 、 C 是任意三个集合, 则

$$(1) A \cup B = B \cup A$$

$$(2) (A \cup B) \cup C = A \cup (B \cup C)$$

$$(3) A \cup A = A$$

$$(4) A \cup \emptyset = A$$

$$(5) A \subseteq A \cup B$$

$$(6) A \cup E = E$$

定理2 设 A 、 B 、 C 为任意三个集合，则下列分配律成立：

$$(1) A \cap (B \cup C) = (A \cap B) \cup (A \cap C)$$

$$(2) A \cup (B \cap C) = (A \cup B) \cap (A \cup C)$$

例1 现在要把一班和二班的女同学挑选出来。这有两种做法：其一是分别从一班和二班挑选；其二是把两个班合起来挑选。用 A 、 B 、 C 分别代表女同学集合、一班集合、二班集合，那上述两种方法的数学表达正好就是定理2式(1)的右左两边。需要指出，其中的女同学集合 A 是泛指，可以是全校的女同学，但至少应包括两个班的全部女同学。

例2 设舞蹈队同合唱队联合进行表演之后，又同体操队联合进行表演，问哪些队员先后进行了两次表演？用 A 、 B 、 C 分别代表舞蹈队、合唱队、体操队，则定理2式(2)右边就是问题的答案。易知，上式左边也正是此问的答案。因此，两边相等。

应该强调，以上两例只是对于定理的实际含义的一种说明，并非证明。当然，就数学应用而言，了解数学结论的实际含义是非常重要的。据此，也易于给出其相应的证明。

定理3 设 A 、 B 为任意两个集合，则下列等式成立：

$$(1) A - B = A \cap B'$$

$$(2) A - B = A - (A \cap B)$$

此定理也有相应的实际含义，读者不妨一试，予以说明。下述定理很重要，请多注意。

定理4 设 A 、 B 为任意两集合，则下述德摩根律成立：

$$(1) (A \cup B)' = A' \cap B'$$

$$(2) (A \cap B)' = A' \cup B'$$

用语言描述，则式(1)为并集的补集等于补集的交集，而式(2)为交集的补集等于补集的并集。但需要强调的依然是这些等式的实际含义。

设 A 代表合唱队， B 代表体操队， E 代表全集，且 E 至少大于或等于 A 与 B 的并集，即 $E \supseteq (A \cup B)$ 。依此可知，式(1)左边的含义是：除去合唱队和体操队两队的全部同学余下的同学。答案自然是：既非合唱队的又非体操队的同学，而这正是等式右边所表示的。因为 A' 代表不是合唱队的同学， B' 代表不是体操队的。它们的交集当然代表两者都不是的同学。

对式 (2) 的实际含义的解释, 我们留给读者。但要指出, 上面两个等式事实上是互为对偶的。因为本定理对任意的两个集合都成立, 就是说, 我们可以把等式 (1) 中的 A 与 B 分别换成 A' 与 B' , 由此得到

$$(A' \cup B')' = A \cap B$$

两边再求补集, 结果是等式 (2)。

德摩根定律用途广泛, 是个重要的结论。原因之一是: 对同一客观事实找到了两种不同的数学表达方式。原因之二是: “补” 的概念是非常广泛的。例如, “合唱队” 与 “非合唱队” 是互补的。推而广之, 电路的 “断开” 与 “闭合” 是互补的; “是” 与 “不是” 是互补的; “存在” 与 “不存在” 是互补的, 如此等等。而凡是遇到互补的事物, 此定律一般都有用, 但表达方式必须作相应变化。

1.4 文氏图

利用图形来表示集合既形象直观, 又富于启发性, 有很多优点。这种图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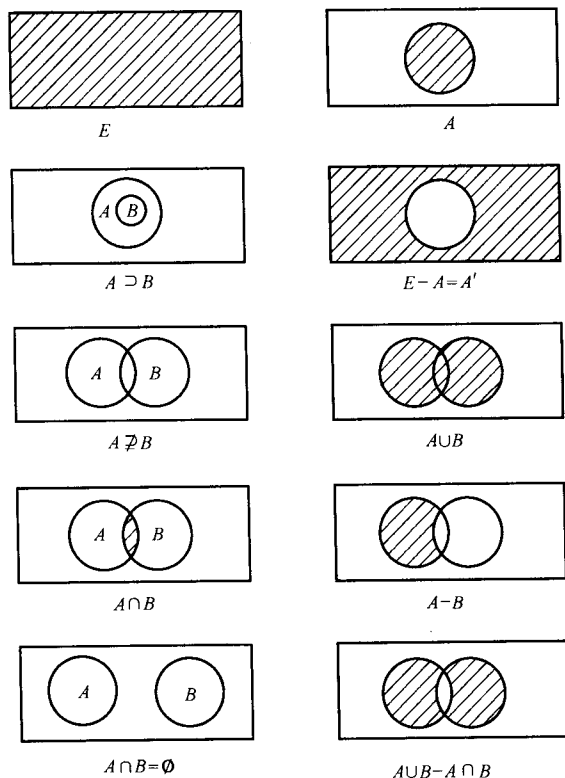


图 1-1

常被称为文氏图。

在文氏图中,全集 E 用矩形表示,其余集合则用矩形内的圆表示,运算结果的集合用阴影区域表示。常见的集合运算文氏图如图 1-1 所示。

就实用角度而言,借助文氏图探讨集合论的问题是可取的,但决不能用来作为论据。

1.5 笛卡尔积

讲述集合的并、交、差等运算之后,容易想到集合能否进行相乘的运算。例如,下列两个集合

$$A = \{\text{张, 王, 李}\}, B = \{1, 2, 3\}$$

能否相乘? 需要强调,只要实际有用,就会产生相应的数学。

1.5.1 序偶

在讲集合的乘法之前,有必要介绍一个重要的概念:序偶。回忆一下直角坐标系,点的坐标常用符号 (a, b) 表示,其中 a 和 b 分别代表点的横坐标和纵坐标。而这里的 (a, b) 正是将要讲到的序偶。为明确起见,给出如下定义。

定义 1 两个按一定次序排列的元素 a 和 b 所组成的有序序列,称为序偶,记作 (a, b) 。

首先,序偶中元素的次序不能改变,改变后就变成了另一序偶,即 $(a, b) \neq (b, a)$ 。两个序偶 $(a, b) = (c, d)$,当且仅当 $a = c$ 及 $b = d$ 。

其次,序偶的概念可以推广。如三维空间中的三元组 (a, b, c) , n 维空间中的 n 元组 $(a_1, a_2, \dots, a_n)$ 。

有了序偶的概念,下面就来阐述集合的乘法。

定义 2 设 A 与 B 是两个集合,若序偶的第一个元素属于 A ,第二个属于 B ,则所有这样的序偶组成的集合称为 A 和 B 的笛卡尔积,记作 $A \times B$,即

$$A \times B = \{(a, b) \mid a \in A \text{ 且 } b \in B\}$$

例 1 设 $A = \{\text{张, 王}\}, B = \{\text{李, 刘}\}$,则

$$A \times B = \{(\text{张, 李}), (\text{张, 刘}), (\text{王, 李}), (\text{王, 刘})\}$$

$$B \times A = \{(\text{李, 张}), (\text{李, 王}), (\text{刘, 张}), (\text{刘, 王})\}$$

由此看出, $A \times B \neq B \times A$, 且 $(A \times B) \cap (B \times A) = \emptyset$ 。另外,尽管笛卡尔积的元素都是序偶,但它本身是个集合,其中的元素是可以自由排列的。

例 2 设 $A = \{\text{沈, 大}\}, B = \{\text{辽}\}$,求 $A \times A, A \times B, (A \times A) \times B, A \times (A \times B)$ 。

解 根据定义,有

$$A \times A = \{ (\text{沈}, \text{沈}), (\text{沈}, \text{大}), (\text{大}, \text{沈}), (\text{大}, \text{大}) \}$$

$$A \times B = \{ (\text{沈}, \text{辽}), (\text{大}, \text{辽}) \}$$

$$(A \times A) \times B = \{ ((\text{沈}, \text{沈}), \text{辽}), ((\text{沈}, \text{大}), \text{辽}), \\ ((\text{大}, \text{沈}), \text{辽}), ((\text{大}, \text{大}), \text{辽}) \}$$

$$A \times (A \times B) = \{ (\text{沈}, (\text{沈}, \text{辽})), (\text{沈}, (\text{大}, \text{辽})), \\ (\text{大}, (\text{沈}, \text{辽})), (\text{大}, (\text{大}, \text{辽})) \}$$

从例 1 可以看出, 笛卡尔积不满足交换律, 从例 2 看出, 它也不满足结合律。这是有道理的。比如, (沈, 大) 可用来表示沈阳队在主场迎战大连队, (大, 沈) 表示大连队在主场迎战沈阳队, ((沈, 大), 辽) 表示沈阳队与大连队赛后再迎战辽宁队等。它们被赋予各自不同的含义后, 虽然一些定律如交换律和结合律不满足了, 但应用性却增加了。

笛卡尔积不满足交换律和结合律, 但满足分配律。实际上存在如下的定理。

1.5.2 一个定理

设 A 、 B 、 C 为任意三个集合, 则

$$(1) A \times (B \cup C) = (A \times B) \cup (A \times C)$$

$$(2) A \times (B \cap C) = (A \times B) \cap (A \times C)$$

$$(3) (A \cup B) \times C = (A \times C) \cup (B \times C)$$

$$(4) (A \cap B) \times C = (A \times C) \cap (B \times C)$$

此定理的证明思路是: 设任一序偶 (x, y) 属于上列某等式的一边, 证它必属于此等式的另一边。具体的步骤在这里就不赘述了, 但如读者举例直接验证其中的一个等式的话, 则有可能自己找到定理的证明。

笛卡尔积的上述概念可以推广, 有如序偶一样, 直到包含 n 个集合。

定义 3 设 $A_1, A_2, \dots, A_n$ 是任意 n 个集合, 则集合

$$A_1 \times A_2 \times \dots \times A_n = \{ (a_1, a_2, \dots, a_n) \mid a_i \in A_i, \\ i = 1, 2, \dots, n \}$$

称为 $A_1, A_2, \dots, A_n$ 的笛卡尔积, 简记为 $\prod_{i=1}^n A_i$ 。当 $A_1 = A_2 = \dots = A_n = A$ 时, 简记为 A^n 。

例 3 在计算机里的字是由长度为 n 的二进制串组成的, 它的全体可以表示为

$$A^n = \{ (a_1, a_2, \dots, a_n) \mid a_i \in A_i, i = 1, 2, \dots, n \}$$

其中集合 $A = \{0, 1\}$ 。

例 4 设 A, B, C, D 是四个非空集合, 试证明: $A \times B \subseteq C \times D$ 的充要条

件是 $A \subseteq C, B \subseteq D$ 。

证明 必要性。设 $A \times B \subseteq C \times D$ ，则对 $\forall x \in A$ 和 $\forall y \in B$ ，有

$$\begin{aligned}(x, y) &\in A \times B \\ \Rightarrow x &\in C \text{ 且 } y \in B\end{aligned}$$

从而得 $A \subseteq C, B \subseteq D$ 。

充分性。设 $A \subseteq C, B \subseteq D$ ，则对 $\forall x \in A, \forall y \in B$ ，有

$$(x, y) \in A \times B \Rightarrow (x, y) \in C \times D$$

从而得 $A \times B \subseteq C \times D$ 。

1.6 习题

1. 用列举法表示下列集合：

- (1) 大于1而小于15的偶数。
- (2) 50的正因子集合。
- (3) 满足方程 $x^2 - 5x + 4 = 0$ 且 $x > 2$ 的解的集合。
- (4) 满足方程 $x^2 + 1 = 0$ 且 x 为实数的集合。
- (5) 既大于零又小于零的实数。

2. 用描述法表示下列集合：

- (1) 大于2小于100的奇数。
- (2) 大于5的自然数。
- (3) 在直角坐标系下，单位圆内部的点集以及圆周上的点集。再有，两者的和集。
- (4) 方程 $x^3 - 1 = 0$ 的根且是自然数。
- (5) $\{1, 2, 3, 4, 5, 6\}$ 。

3. 下列集合中哪些是相等的？

- (1) $\{1, 2, 3, a, b, c\}$
- (2) $\{a, 1, c, 2, a, 3, b, 2\}$
- (3) $\{x \mid x^2 - 1 = 0, x < 2\}$
- (4) $\{x \mid (x^2 - 1)^2 = 0, x < 3\}$

4. 判断下列各式是否正确。

- (1) $\emptyset \in \emptyset$ (2) $\emptyset \subseteq \emptyset$ (3) $\emptyset \in \{\emptyset\}$
- (4) $\emptyset \subseteq \{\emptyset\}$ (5) $\emptyset \in \{a\}$
- (6) $\emptyset \subseteq \{a\}$ (7) $\{a\} \in \{a, b\}$
- (8) $\{a\} \subseteq \{a, b\}$

5. 已知 $A = \{0, 1\}$, $B = \{x \mid x^3 + x = 0\}$, 证明 A 不是 B 的子集。
6. 在下列各题中, 哪些正确? 哪些错误? 哪些可满足?
- (1) 若 $a \in A$, 则 $a \in A \cup B$
 - (2) 若 $a \in A$, 则 $a \in A \cap B$
 - (3) 若 $a \in A$, 则 $a \in A - B$
 - (4) 若 $a \in A$, 则 $a \in B - A$
 - (5) 若 $a \in A \cup B$, 则 $a \in A$
 - (6) 若 $a \in A \cap B$, 则 $a \in A$
 - (7) 若 $a \in A - B$, 则 $a \in A$
 - (8) 若 $a \in B - A$, 则 $a \in A$
 - (9) 若 $A \cap B = A$, 则 $A \subseteq B$
 - (10) 若 $A \cap B = A$, 则 $B \subseteq A$
7. 已知 $A = \{1, 2, 3, 4, 5\}$, $B = \{4, 5, 6, 7\}$, $C = \{5, 6, 7, 8, 9\}$, $D = \{1, 3, 5, 7, 9\}$, 全集 $E = \{1, 2, \dots, 9\}$, 求:
- (1) $A \cup B$ 和 $A \cap B$
 - (2) $A \cup C$ 和 $A \cap C$
 - (3) $B \cup D$ 和 $B \cap D$
 - (4) $B \cup C$ 和 $B \cap C$
8. 集合 A, B, C, D 及全集 E 同上, 求:
- (1) A', B', C', D'
 - (2) $A - B, B - A, B - C, C - A$
 - (3) $A \cap (B \cup D)$
 - (4) $(A \cap B)'$
 - (5) $A' \cup B'$
9. 试举例说明: 当 $B \neq C$ 时, 仍可能成立 $A \cap B = A \cap C$, 以及 $A \cup B = A \cup C$ 。
10. 试化简下列集合表示式:
- (1) $((A \cup B) \cap B) - (A \cup B)$
 - (2) $C \cup ((A \cup B \cup C) - (A \cup B))$
11. 在文氏图上, 用阴影表示下列集合:
- (1) $A \cap B'$ (2) $(B - A)'$
 - (3) $(A \cap B)'$ (4) $A' \cup B'$
12. 设 A, B, C 是三个集合, 试绘制文氏图验证:
- (1) $(A - B) - C = A - (B \cup C)$
 - (2) $(A \cap B) - (A \cap C) = A \cap (B - C)$

$$(3) A - B = A \cap B'$$

13. 设 A 表示班上所有的合唱队员, B 表示所有的体操队员, C 表示所有的舞蹈队员。试据此说明上题三个等式的实际含义及合理性。这时可取全班作为全集 E 。

14. 试根据德摩根律证明:

$$(1) (A \cup B \cup C)' = A' \cap B' \cap C'$$

$$(2) (A \cap B \cap C)' = A' \cup B' \cup C'$$

上式可以推广到含有 n 集合的情况, 统称为广义德摩根律。

15. 试参照第 13 题的说明解释上题的等式。

16. 试参照第 13 题的说明解释下列命题的正确性:

$$(1) A \subseteq B \text{ 当且仅当 } A \cap B' = \emptyset$$

$$(2) A \subseteq B \text{ 当且仅当 } A' \cup B = E$$

$$(3) A \subseteq B \text{ 当且仅当 } B' \subseteq A'$$

$$(4) A \subseteq B \text{ 当且仅当 } A - B = \emptyset$$

并绘制文氏图验证。

17. 能否根据上题的结论推出下列各式?

$$(1) A - B = A \cap B'$$

$$(2) (A - B)' = A' \cup B$$

并绘制文氏图验证。

18. 设集合 $A = \{1, 2\}$, $B = \{a, b\}$, 试求 $A \times A$, $A \times B$, $B \times A$, $B \times B$ 。

19. 设集合 $A = \{1, 2\}$, $B = \{3, 4\}$, $C = \{4, 5\}$, 求:

$$(1) A \times B \times C$$

$$(2) (A \times B) \times C$$

$$(3) A \times (B \times C)$$

回答: 上列三个笛卡尔积是否相等? 并举例说明。

20. 设 A , B , C 为任意的有限集, 试举例验证:

$$(1) A \times (B \cup C) = (A \times B) \cup (A \times C)$$

$$(2) A \times (B \cap C) = (A \times B) \cap (A \times C)$$

并据此予以证明。